

新闻与传播学院 2025 年“优秀人才培养计划”博士研究生招生细则

一、“优秀人才培养计划”介绍

“优秀人才培养计划”旨在聚焦党和国家需要、国家战略和关键产业发展需要、江西省“1269”行动计划产业发展需要，加大高层次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服务支撑新质生产力发展，面向相关行业优秀人才招收全日制定向博士研究生，鼓励有特殊学术专长和突出科研能力，在相关学科和领域已取得较为突出科研成果，为党和国家事业、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人员报考。

二、选拔方式

“优秀人才培养计划”实行“申请-考核”制选拔。坚持“组织推荐，标准从严，程序规范，择优录取”的原则。考生按要求提交报名申请材料，资格审核条件可按专项计划执行，材料评议及综合考核办法需与学院公布的“申请-考核”实施细则保持一致，达到各专业的录取的基本要求后，学校统一择优录取。

1. 报考条件：在本职工作中为党和国家事业、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取得重大成就或在相关学科和领域已取得较为突出科研成果的在职人员，且符合报考学院和专业的“申请-考核”实施细则中相关学历及学术要求。

英语水平如未达到报考专业的免试条件，则需参加南昌大学组织的博士研究生招生英语水平测试。

2. 学习年限：基本学习年限为3年，最长学习年限不超过6年。

3. 报考类别：全日制定向就业。不转户口、不调档案、不发奖助学金，毕业后回原单位工作。

4. 学费：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10000元/年。

5. 选拔方式：学位点对报考优秀人才培养计划学生材料进行审核，评估考生的科研成果、学术水平等，结合学院“申请-考核”实施细则，择优选择考生推荐报考。

南昌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

2024年11月20日